

交通部公路總局嘉義區監理所 103 年第 1 次廉政會報 會議紀錄

壹、時間：103 年 3 月 24 日（星期一）上午 9 時 40 分

貳、地點：本所 3 樓第一會議室

參、主持人：劉所長英標

記錄：王振宏

肆、出、列席人員：詳簽到單

伍、主席致詞：

總局政風室江主任、李律師和各位同仁大家早，今天召開本所 103 年度第 1 次廉政會報，首先感謝各位在工作當中，均能顧及政府廉政形象，我們就直接進行會議。

陸、上級長官暨外聘委員致詞：

總局政風室江主任北鑾：

劉所長、高副所長、李律師及各位主管，大家早，很高興能參加嘉義所廉政會報，我來公總 1 年多，第 1 次來參加貴所的廉政會報，希望今天來貴所能學習一些貴所推動工作的經驗，也表示對貴所推動廉政業務支持之意。嘉義所這幾年來政風工作有蠻不錯的成效，尤其前後兩任所長對於廉政的推動都很認真，同仁表現也都很不錯，特別在「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的登錄報備情況居全局之冠，我想大家如果均能瞭解相關規定並遵照辦理，那就不容易出錯了。未來所裡的廉政工作在劉所長的帶領之下，一定會更順暢。政風工作即是協助機關防止問題發生，目前廉政署推動的主軸是「防貪先行」，儘量做一些預防、宣導和透明化的措施，讓大家工作更順利、提高效率，也避免外界的疑慮，我們公務生涯也會感到比較有尊嚴和愉快。相信今天的會議會充分的討論到相關的議題，在此謝謝所長能親自主持會議，也預祝今天會議能順利圓滿。

柒、歷次會議主席裁（指）示及決議事項辦理情形：略（詳會議資料）

- 一、項次 10202-1：關於「運用科技方法與跨機關合作，強化運輸業停車場防弊措施」乙案，目前本案業別查核率仍未達 80% 以上，請嘉義市站於成效達預定目標後陳報。

主席裁（指）示：本案業別查核率既已達 80% 以上，解除列管。

- 二、項次 10202-2：請加強個資保護宣導。

總局政風室江主任北鑾補充說明：

個資保護在個資法實行以後局裡特別重視，宣導作為需持續辦理，局裡在去年也發生過有兩個監理單位同仁監理資料應用不當而被司法單位調查，大家在這一區塊要特別謹慎，而且現在要轉換成 3 代監理系統，當然會保護的更周延，大家的觀念和習慣也要跟著改變，希望在監理資訊的運用上不要再發生瑕疵情事。

主席裁（指）示：本案解除列管，請持續宣導。

捌、秘書單位工作報告：

- 一、上級機關重要政風工作指示事項（略，詳會議資料）

總局政風室江主任北鑾補充說明：

有關「假考察真旅遊」乙案，為避免部分酬庸慰勞性質之旅遊有違法或行政違失之虞，以預防角度來說，如有出國考察時，應由主辦單位安排考察行程，並會辦政風單位，有些以往的陋規應避免。

政風室楊委員宗欽補充說明：

關於「利用共同供應契約採購案應善盡訪、詢價案」，最近本所秘書室有一案例，就是客貨兩用車採購案，該室有另外向 2 家廠商訪價並紀錄於簽呈中，外站建請比照辦理。另關於採購監辦乙事，採購法規定 100 萬元以上採購案政風及主計人員才需實地監辦，且採購法亦定有例外條款；另 100 萬元以下案件則否。

嘉義市站蔡委員文錦補充說明：

本所報馬仔今天早上有提到，因應部分情資，請各機關作好機關安全維護工作。本人已於嘉義市站的群組中轉貼，並責請副

站長告知各主管，務必轉知所屬同仁。

台南站方委員玉山補充說明：

補充本所報馬仔資訊，內容轉知避免下載不明程式以免中毒。

政風室楊委員宗欽補充說明：

關於年底七合一選舉反賄選宣導乙案，本室屆時配合辦理。

主席裁（指）示：

1. 有關本所採購案，如屬共同供應契約項目者，請向 2 家以上廠商訪、詢價，並列表對照簽核。
2. 有關本所辦理採購案，請儘量全程實地監辦為原則，並請秘書室檢視如變賣廢鋁牌等採購或標售案，本所是否訂有標準作業程序，以預防弊端發生。
3. 緣服貿案行政院遭攻陷乙事，部長要求各機關要特別注意可疑人士，下班後保全確實設定、巡視，避免機關遭闖入或破壞。另目前 M3 正進行轉檔作業，如遭駭客入侵將造成莫大損害，請轉知同仁務必提高警覺。

二、本所政風工作執行情形（略，詳會議資料）

總局政風室江主任北鑾補充說明：

機關辦理行政透明措施主要是加強機關的透明化，一些能公開的資訊就儘量公開，因為公開的越多，相關的流程也得以讓民眾清楚瞭解，協助機關減少弊端，行政透明也是政風在預防工作上能協助機關的一環。

政風室楊委員宗欽補充說明：

關於代檢廠駕訓班個資使用保護方面，本室持續利用座談會或訓練時機加強宣導。

總局政風室江主任北鑾補充說明：

對於代檢廠向民眾發出的驗車通知，有民眾反映至局裡，經查監理組已發函各所，應向業者轉達自個資法實施後，業者不能再自行蒐集個資，所有驗車通知應由官方通知。至於業者如仍持續蒐集寄發，我們會與監理組討論於合約中增訂處分規定或限制，來約束業者。

車管課陳委員俊哲補充說明：

目前與代檢廠的合約中，有提供範本表單，內容大概是如要蒐集車主的相關資訊，需徵詢車主同意，且需明確表示蒐集之目的。

主席裁（指）示：

1. 廉政倫理規範登錄作業部分，請配合政風室並依規定辦理。
2. 有關本所對於各代檢廠、駕訓班和運輸業者的宣導場次、人數，請分類列出，俾供參考。
3. 駕訓班與學員簽訂的定型化契約中，請駕管課會同政風室研議增訂相關個資使用規範，並將結果陳報上級或於駕管工作圈中討論。
4. 請所站辦理車輛檢驗時，定時校正檢驗儀器與地磅，並確依相關規定執行檢驗工作。

三、 近期發生之政風案例（略，詳會議資料）

稅管課蔡委員嘉春補充說明：（補充本案處理情形，略）

外聘委員李律師建忠補充：

1. 有關本採購案部分終止後所導致的損失和再招標所產生的差價如何處理？
2. 往後如有任何法律問題，請清楚詳述完整過程，或以書面呈現，這樣我也比較能提供較明確的法律意見。
3. 另招標規範、合約，建議依實務經驗增訂相關條款，避免類似情況重覆發生。

政風室楊委員宗欽補充說明：

關於李律師所提損失和差價，本所業依契約所定要求原得標廠商賠償。

主席裁（指）示：

1. 有關類此採購案件，請做好風險管理，履約期間應確實辦理查驗工作並適時監督（如場驗）業者履約進度。
2. 另本所委外人力部分，請用人單位適時瞭解該得標業者營運狀況，避免影響本所站業務推行。

四、下次會議「廉政推動執行情形」專題報告提報單位

主席裁（指）示：

下次會議「專題報告」提報單位為麻豆站，「提案討論」提報單位為新營站、運管課、自裁課及政風室。

玖、專題報告：

秘書室提報「審慎執行政府採購法低於底價 8 折而達節省公帑之廉政作為」。(略，詳會議資料)

主席裁（指）示：洽悉。

拾、提案討論：

提案一（台南監理站提案）

案由：有關民眾申請機關檔案應用管制作為。

說明：略（詳會議資料）

審查意見：

政風室楊委員補充說明：

有關本案建議二，本所暫時沒有成立審查小組之必要。因為行政程序法第 46 條有限定需當事人或利害關係人於行政程序進行中才得閱覽卷宗，一般社會大眾則係適用政府資訊公開法。本案應依一般程序簽呈主管核定即可。另部分行為依行政程序法第 3 條第 3 項規定，不適用行政程序法之程序規定，與我們較有關係者為第 3、5、7 款之規定：刑事案件犯罪偵查程序、有關私權爭執之行政裁決程序、對公務員所為之人事行政行為。

決議：1. 有關建議一，本所原即以一層核判，仍請依規定辦理。

2. 有關建議二，本所無成立審查小組之必要。

提案二（雲林監理站提案）

案由：為辦理取締違規營業車輛任務，購置高畫質彩色數位攝影機。

說明：略（詳會議資料）

決議：請所站同步辦理，本案請自裁課調查所站需求（含取締白牌車及路檢聯稽業務）後，移請秘書室協助採購。

提案三（主計室提案）

案由：公路總局於 103 年 2 月 20 日至本所業務檢核，發現部分管理單位之保險櫃內置放私人財物，顯與規定不符。

說明：略（詳會議資料）

決議：請各單位遵照辦理，並請主計室將本案納入至轄站業務稽核之項目中。

提案四（政風室提案）

案由：擬推動本所及轄站汽機車考照行政透明措施。

說明：略（詳會議資料）

審查意見：

高副所長福財補充說明：

考驗過程的公開透明是必須的，且有錄影存證對於爭議處理也較有憑據。目前本所已開始在裝設，轄站部分於經費許可下辦理。

決議：照案通過。

拾壹、臨時動議：

無。

拾貳、上級指導：

總局政風室江主任北鑾：

很高興今天的廉政會報討論的非常充分，所長也有很多指示，所長對於監理業務很有經驗，對很多細節都有注意到，局長也一再提醒，主管要嘮叨一點，很多以前不當一回事的微末細節部分都要重新思考。最近的櫻花季同仁也都非常忙碌且兢兢業業地在執行，非常感謝。我來到總局的時間不長，不過總局已經跟之前的老機關形象不一樣且脫胎換骨了。非常肯定所長帶領嘉義所同仁在整個業務方面的推動，在這邊表示感謝之意。

拾參、主席結論：

感謝江主任的金玉良言，公路總局是大家的，形象要靠各位來維護，凡走過必留下痕跡，感謝各位對監理的付出，謝謝大家。

拾肆、散會：(12 時 02 分)